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3-017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预计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为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因向关联人提供运营服务、接受关联人提供的住宿、餐饮、门票、会务及设备租赁等服务而形成的日常性交易。2022 年，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4,123.30 万元，未超过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6,422.30 万元。

上述关联方包括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三亚市海棠湾水稻国家公园开发有限公司、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三亚瑞兴盛典旅游文化有限公司、河北雄安寨里混凝土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海林、陈健富回避表决，该议案经非关联董事全体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因此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为日常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年度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2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	园林绿化	市场定价	0	0	8.30
	河北雄安寨里混凝土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按招标文件约定 58.03元/m ³ (不含税)	6,000	308.49	3,896.18
	小计	-	-	6,000	308.49	3,904.48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门票、会务等服务	市场定价	30	0	22.50
	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			200	44.52	73.18
	三亚瑞兴盛典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20	0	0
	三亚市海棠湾水稻国家公园开发有限公司			10	0	0.02
	河北雄安寨里混凝土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162.30	31.5	123.12
	小计	-	-	422.30	76.02	218.82
合计	-	-	6,422.30	384.51	4,123.30	

说明：

上述 6,422.30 万元关联交易总额为公司 2023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在预计各类关联交易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相同关联交易内容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金额可实现内部调剂。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	园林绿化服务	8.30	20	0.08%	-58.50%	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
	河北雄安寨里混凝土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3,896.18	3,896.18	3.45%	0	-
	小计	-	3,904.48	3,916.18	-	-0.30%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门票、会务等服务	22.5	50	4.12%	-55%	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
	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		73.18	300	6.03%	-75.61%	
	三亚市海棠湾水稻国家公园开发有限公司		0.02	20	0	-99.90%	
	河北雄安寨里混凝土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123.12	123.12	0.55%	0	-
	小计	-	218.82	493.12	-	-55.63%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	-----

二、关联人及关联关系介绍

（一）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黄素兰；注册资本：500万人民币；成立日期：2012年08月30日；住所：海南省三亚市河东区榆亚大道四季海庭酒店；经营范围：酒店管理、物业管理、餐饮管理。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093.21万元、净资产-9,214.26万元，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814.10万元、净利润-2,151.0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法人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关联公司依法存续、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较为丰富的酒店管理、餐饮服务经验。本公司不存在支付餐饮、住宿违约问题。

4、经查询，因股东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质押纠纷，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作为连带责任担保方，一并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接受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提供的住宿、餐饮等服务，因此其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对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影响。

（二）三亚市海棠湾水稻国家公园开发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三亚市海棠湾水稻国家公园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冯伟明；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2015年11月06日；住所：海南省三亚市海棠区湾坡村湾坡路与C2路入口处200米右侧；经营范围：旅游项目的开发与建设与经营管理，园林工程，酒店开发，花木、苗圃培育与销售，餐饮业，娱乐业经营（不含有奖电子游戏），书画装裱，食品、饮料、旅游商品的经

营销售，文化教育，科普知识教育，农业类，影视类，畜牧业，医疗服务，特色工艺品开发与销售（不含珠宝、水晶、珍珠、翡翠、玳瑁、竹炭、砗磲、红珊瑚）。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54,597.94 万元、净资产-20,904.65 万元，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11.57 万元、净利润-2,292.51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三亚市海棠湾水稻国家公园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法人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关联公司依法存续、经营情况正常，目前不存在向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4、经查询，三亚市海棠湾水稻国家公园开发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冯伟明；注册资本：7,00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2014 年 5 月 21 日；住所：海南省三亚市南边海路半岛龙湾公寓 2 号楼 1-3 单元；经营范围：酒店经营与管理，旅馆业、商务中心，小卖部，饮料、烟、酒、糕点销售，餐饮业，娱乐中心，桑拿 SPA，水上娱乐项目开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4,445.01 万元、净资产 3,866.35 万元，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55.52 万元、净利润 234.1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法人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关联公司依法存续、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较为丰富的酒店管理、餐饮服务经验。本公司不存在支付餐饮、住宿违约问题。

4、经查询，因股东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质押纠纷，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作为连带责任担保方，一并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接受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提供的住宿、餐饮等服务，因此其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对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影响。

（四）三亚瑞兴盛典旅游文化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三亚瑞兴盛典旅游文化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袁铎；注册资本：22,52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2016 年 10 月 24 日；住所：海南省三亚市海棠区湾坡村湾坡路与 C2 路入口处 200 右侧；经营范围：旅游文化项目的开发、建设、经营和管理，文化艺术交流和策划，旅游商品、工艺美术品的形象设计、生产与加工，大型旅游、文化、歌舞活动的演出及策划，票务销售，餐饮服务与管理、海鲜销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6,131.65 万元、净资产 6,644.82 万元，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120.9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三亚瑞兴盛典旅游文化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法人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关联公司依法存续、经营情况正常，以往履约情况良好，具有较为丰富的餐饮服务经验，具有较强履约能力。本公司也不存在支付餐饮、门票违约问题。

4、经查询，三亚瑞兴盛典旅游文化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河北雄安寨里混凝土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河北雄安寨里混凝土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师建博；注册资本：7,00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2021 年 6 月 4 日；住所：河北省保定市安新县三台镇派出所西侧 200 米；经营范围：混凝土的生产、销售及服务；小型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销售；预拌、湿拌砂浆的生产、销售及服务；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建筑机械设备运营、租赁；道路货物运输；委托加工；货运代办；仓储

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59,075.25 万元、净资产 10,047.41 万元，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6,576.35 万元、净利润 3,047.3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司子公司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泽双林建材”）与相关方联合中标“中国雄安集团基础建设有限公司寨里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项目公司河北雄安寨里混凝土有限公司（瑞泽双林建材持有 28% 股权）与运营公司河北雄安瑞泽双林科技有限公司（瑞泽双林建材持有 100% 股权）分别于 2021 年 6 月 4 日、2021 年 7 月 2 日注册成立。运营公司河北雄安瑞泽双林科技有限公司按照招标文件约定履行运营服务，按运营服务费用标准 58.03 元/m³（不含税）执行。因公司子公司瑞泽双林建材按招标文件约定持有项目公司 28% 的股权，该关联法人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关联公司依法存续、经营情况正常，目前不存在向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具有较强履约能力。本公司也不存在支付设备租赁费用违约的问题。

4、经查询，河北雄安寨里混凝土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结算方式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方式

1、公司向河北雄安寨里混凝土有限公司提供运营服务，其价格按招标文件约定 58.03 元/m³（不含税）。

2、公司接受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三亚瑞兴盛典旅游文化有限公司、三亚市海棠湾水稻国家公园开发有限公司提供的住宿、餐饮、门票、会务等服务；接受河北雄安寨里混凝土有限公司提供的设备租赁服务，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均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按照招标文件约定以及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并经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确定交易价格，签订相关关联

交易协议。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利益。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及结算方式

1、公司分别与上述关联方签订相应的《餐饮住宿服务协议》、《工程车辆租赁经营合同》等。

2、上述交易均按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进行结算。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且关联交易价格是按照招标文件约定以及参照市场定价协商确定的，定价方式公允、合理，符合《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交易双方也遵循了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因此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我们就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并查阅了相关资料。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经营性业务往来，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结合历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对 2023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并经管理层充分论证和谨慎决策。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经营性业务往来，交易定价按照招标文件约定以及参照市场定价协商确定，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因关联交易而在业务上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遵守了回避原则，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内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